

即申即享政策服务事项清单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1	连锁食品经营企业食品经营许可证（餐饮服务）便利化服务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政务服务	企业	连锁食品经营企业总部在我省设立从事餐饮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办理食品经营许可证新办、变更、延续等事项时，经自愿申请，市场监管部门免于现场核查。	《关于推行连锁食品经营企业食品经营许可证（餐饮服务）便利化服务的通知》（吉市监餐饮字〔2023〕36号）	自2023年12月1日起施行。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等调整的，另行通知。	四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餐饮服务监督管理科 0434-3099179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2	停征强制检定收费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国家级	税费减免	降低成本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个人	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免收检定费	质检总局关于贯彻落实取消或停征4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决定的通知（国质检财函〔2017〕140号）	自2017年4月1日起	四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平市计量检定测试所 0434-3215900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3	粮食展销推介招商活动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	组织域内粮食企业参加国家、省举办展销推介会，举办“四平米·香八婺”-四平粮食金华推介招商活动，加大四平粮食品牌宣传力度，唱响四平粮食品牌。	《四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平市加快农产品加工业和食品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四政发〔2021〕13号）	2021年-2025年	四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四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产业发展科 0434-5015757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	促进四平玉米、水稻产业集群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	为企业搭建产销合作平台，组织企业与销区对接，向销区企业提供粮源信息；组织域内粮食企业参加省举办的各类培训会；组织企业参加省鲜食玉米科企对接服务。	《四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四平市加快农产品加工业和食品产业发展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四政发〔2021〕13号）	2021年-2025年	四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四平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产业发展科 0434-5015757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5	失业金申领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社会保障	个人	失业人员申请失业金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依法参加失业保险，所在单位和本人已按照规定履行缴费义务满1年的；2.非因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	关于印发《吉林省失业保险金“畅通领、安全办”经办规程（暂行）》的通知（吉人社函〔2020〕21号）	长期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失业保险管理科 0434-510605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机关党委（纪委）0434-5106006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6	职业技能补贴申领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社会保障	个人	依法参加失业保险，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36个月（含36个月）以上；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可在证书颁发之日起12个月内申请。	关于失业保险支持参保职工提升职业技能有关问题的通知（吉人社联字〔2017〕67号）	长期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失业保险管理科 0434-510605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机关党委（纪委）0434-5106006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7	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豁免管理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生态环境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	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附录《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中的危险废物或利用过程不满足《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所列豁免条件的危险废物，在环境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行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即：一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以下简称“产生单位”）产生的一种危险废物，作为另一家危险废物利用单位（以下简称“利用单位”）环境治理或工业原料生产的替代原料进行使用，该利用过程可不按危险废物管理，利用单位豁免申领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豁免管理试点方案》的通知（吉环固体字〔2022〕21号）	2022年11月3日-长期	四平市生态环境局	四平市生态环境局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 0434-3261108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8	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职业技能培训	个人	符合条件人员（贫困家庭子女、贫困劳动力、城乡未继续升学初高中毕业生（以下简称“两后生”）、农村转移就业劳动者、下岗失业人员、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和离校2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罪犯和刑满释放人员、吉司联发〔2020〕7号规定的戒毒人员）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吉人社发〔2020〕11号） 《关于调整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培训补贴标准的通知》（吉人社联〔2020〕59号）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过渡期间职业技能培训有关工作的通知》（吉人社联〔2022〕139号）文件	长期	四平市就业服务局	四平市就业局技能培训科 0434-3273558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9	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就业创业	个人	享受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家庭的毕业生、残疾毕业生以及贫困残疾人家庭、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和特困人员中的毕业生给予一次性1500元求职创业补贴；学习期间获得过国家助学贷款的毕业生给予一次性800元的求职创业补贴。	《关于做好2020届高校、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院校)毕业生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吉人社联字〔2019〕116号）	长期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0434-3226591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0	就业见习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就业创业	企业	对吸纳其他16-24岁失业青年参加就业见习的单位，按照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60%给予就业见习补贴。见习单位应自筹资金，再为见习人员发放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60%的生活补贴。对见习期满留用率达到50%以上，并为其缴纳社会保险的见习单位，每留用1人给予2000元带教补贴。	《吉林省就业见习管理办法暂行》（吉人社联字〔2023〕12号）	长期	各级人才中心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0434-3217722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11	吉林省基层就业人员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上报审核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就业创业	个人	毕业生学费补偿代偿的年限，按照学生攻读最后学历规定的相应学制计算，采取分年度代偿的方式，根据其就业年限，最高代偿3年，代偿标准本专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2000元，研究生每年最高不超过16000元。	《吉林省就业见习管理办法暂行》（吉人社联字〔2023〕12号）	长期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0434-3226591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2	市级大学生创业园认定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就业创业	企业	结合四平市产业优势和经济发展需要，为大学生创业者提供低租金，低费率的创业环境，开展政策咨询、项目评估、创业培训、创业实训、创业帮扶、跟踪管理等专业化服务。	《关于印发<四平市大学生创业园管理办法（暂行）>的通知》（四人社字〔2018〕152号）	长期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四平市人才服务中心 0434-3219997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3	申领安家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就业创业	企业	对企事业单位引进的人才，与用人单位签订三年以上聘用（劳动）合同，经省人社厅认定为A-E类人才，在省人才政策(3.0)版的基础上，分别由市级财政和用人单位按照7:3的比例再给予A-E类人才150万、70万、30万、15万和10万元安家补贴，分五年拨付。	《四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英城英才新政十条的通知》（四政发〔2023〕8号）	长期	四平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四平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0434-3266398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4	申领高层次人才奖励金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就业创业	企业	对我市企业全职引进年薪超过50万元的专业技术人才和高级管理人才，连续3年按照用人单位实际给付个人年薪的30%予以补贴；将科技成果自行实施或与他人合作实施的，转化成功投产后连续5年每年从营业利润中提取不低于10%的比例用于奖励科研人员。	《四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英城英才新政十条的通知》（四政发〔2023〕8号）	长期	四平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四平市人社局人才开发科 0434-3266398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15	新晋市级以上技能人才专项奖励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人事人才	个人	<p>1.对新获得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的，市财政再给予5万元资金补助；对新获得省级首席技师工作室和师徒工作间的，市财政分别再给予3万元、1万元资金补助；对新获得四平市技能大师工作室和师徒工作间的，市财政分别给予5万元、1万元资金补助。</p> <p>2.对新获得“大国工匠”“吉林工匠”称号的，市财政分别再给予10万元、5万元资金补助；对新获得“四平工匠”称号的，市财政给予1万元资金补助。</p> <p>3.对新获得“全国技能大奖”“吉林省技能大奖”称号的，市财政分别再给予8万元、3万元资金补助；对新获得“四平市技能大奖”称号的，市财政给予1万元资金补助。</p> <p>4.对新获得“全国技术能手”“吉林省技术能手”称号的，市财政分别再给予5万元、1万元资金补助；对新参加评选并获得“四平市技术能手”称号的，市财政给予3000元资金补助。</p> <p>5.对新获得“吉林技能名师”称号的，市财政再给予3000元资金补助。</p> <p>6.参加国家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奖的，市财政分别再给予第一名5万元、第二名3万元、第三名1万元资金补助；参加省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奖的，市财政分别再给予第一名3万元、第二名1万元、第三名5000元资金补助；参加市级职业技能竞赛获奖的，市财政分别给予第一名1万元、第二名5000元、第三名2000元资金补助。</p>	《四平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英城英才新政十条的通知》(四政发〔2023〕8号)	长期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科 0434-3266267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16	农民人才职称申报评审绿色通道	即申即享	线上申请	市级	政策支持	人事人才	个人	对我市在推进现代化农业发展和黑土地保护中贡献突出的农民人才，符合一定条件的，向省人社厅推荐申报职称评定。	印发《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服务乡村振兴的政策措施》的通知（吉办发〔2021〕18号）	长期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0434-3266173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7	企业人才职称申报评审绿色通道	即申即享	线上申请	市级	政策支持	人事人才	个人	民营企业中没有认定初级职称但符合学历和工作年限要求的，可根据品德、能力、业绩条件，直接申报中级职称。	《关于进一步做好吉林省民营企业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吉人社函〔2021〕158号）	长期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0434-3266173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8	专技人员职称评聘激励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人事人才	个人	省、市（州）两级事业单位其他D类人才以及业绩贡献特别突出的E类人才，单位无空缺岗位且确需聘任的，可按照一事一议方式，经主管部门报同级人社部门核准后，超岗聘用，待同级岗位出现空缺时，及时消化。	关于激发人才活力支持人才创新创业的若干政策措施（3.0版）	长期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四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科 0434-3266173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19	测绘项目完成后，不汇交测绘成果资料的初次违法不予处罚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	测绘完成后不汇交成果资料，主动改正的，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	《吉林省自然资源领域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吉自然资规〔2024〕2号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测绘科 0434-322627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20	让不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测绘单位中标或低于成本中标的初次违法不予处罚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	不具资质的测绘单位中标或低于成本中标，主动改正的，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	《吉林省自然资源领域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吉自然资规〔2024〕3号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测绘科 0434-322627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6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3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21	地图服务不符合国家有关地图管理规定的初次违法不予处罚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	地图服务不符合国家管理规定，主动收回地图并改正的,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	《吉林省自然资源领域初次违法可以不予处罚事项清单》吉自然资规〔2024〕4号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测绘科 0434-322627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7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4
22	利用市场化方式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工程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生态环境	经营主体	矿山生态修复及自然资源综合利用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严格国土空间用途管制。 一是鼓励参与矿山生态修复的社会资本方，在国家法律法规及金融政策许可范围内，利用市场化机制，向开发性金融机构、政策性银行等争取绿色信贷支持。二是支持各地将矿山生态修复与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保护修复、地质灾害防治等项目有机结合，加强部门合作，统筹项目资金，发挥政策乘数效应。三是历史遗留废弃矿山损毁土地属国有土地，土地使用权人不再使用且不及时复垦的，以及政策性关闭的矿山，有关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可以依据相关规定，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按照“谁投入、谁受益”的原则，社会资本投入矿山修复的，可按协议约定取得各类指标收益。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探索利用市场化方式推进矿山生态修复工作的通知》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矿管科 0434-322665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23	推进应用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电子证照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自然资源领域营商环境，推进矿产资源勘查、开采审批事项“零跑动”，不断增强矿业权人的获得感和满意度，现在全省范围内推进使用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电子证照。	《吉林省自然资源厅 吉林省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关于推进应用矿产资源勘查许可证采矿许可证电子证照有关事项的通知》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矿管科 0434-322665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24	支持企业“无还本续贷”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降低成本	企业或个体工商户、个人	在银行业金融机构与市场主体达成协议的基础上，将不动产抵押权注销登记与抵押权设立登记合并办理。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告	长期	自然资源部门、金融机构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0434—323202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25	小微企业免收登记费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国家级	税费减免	降低成本	小微企业	小微企业做出书面承诺后，不动产登记机构即免收相应的不动产登记费。	自然资源部自然资源权登记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免收小微企业不动产登记费工作的通知	长期	自然资源部门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0434—323202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26	鼓励开发利用地上地下空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国家级	政策支持	用地服务	经营主体	鼓励开发利用地上地下空间。对现有工业用地，在符合规划、不改变用途的前提下，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容积率的，不再增收土地价款；对新增工业用地，要进一步提高工业用地控制指标，厂房建筑面积高于容积率控制指标的部分，不再增收土地价款。	《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国发〔2008〕3号）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资源利用科 0434-3253396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27	以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期方式供应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国家级	政策支持	用地服务	经营主体	以长期租赁方式使用土地的，应按照《规范国有土地租赁若干意见》（国土资发〔1999〕222号）的规定执行，租赁期限不得超过20年。以租让结合方式使用土地的，租赁部分单次签约时限不得超过20年，可以续签租赁合同。依法必须以招标拍卖挂牌方式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土地实行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的，招标拍卖挂牌程序可在租赁供应时实施，在承租方使用租赁土地达到合同约定条件后需办理出让手续时，可采取协议方式出让。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产业用地政策实施工作指引（2019年版）》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资源利用科 0434-3253396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28	企业转型涉及的用地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国家级	政策支持	用地服务	经营主体	依据《国务院关于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加快流通产业发展的意见》（国发〔2012〕39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贸流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4〕51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区老工业区搬迁改造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9号）、《关于支持钢铁煤炭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土资规〔2016〕3号）等的规定,对旧城区改建需异地搬迁改造的城区商品批发市场等流通业用地、工业用地，在收回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后，经批准可以协议出让方式为原土地使用权人安排用地，有土地使用标准要求的，应按标准安排同类用途用地。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8〕124号）的规定，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涉及的原划拨土地，转制后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继续以划拨方式使用；不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应当依法实行有偿使用。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产业用地政策实施工作指引（2019年版）》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资源利用科 0434-3253396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29	土地供应价格的确定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国家级	政策支持	用地服务	经营主体	各省（区、市）确定的优先发展产业且用地集约的工业项目，以农、林、牧、渔业产品初加工为主的工业项目，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可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等别相对应《全国工业用地出让最低价标准》的70%执行。按比例计算后低于该项目实际土地取得成本、土地前期开发成本和按规定应收取的相关费用之和的，应按不低于实际各项成本费用之和的原则确定出让底价。旅游相关建设项目中的人造景观用地应根据具体行业市场经营情况，客观评估确定供应底价。依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物流业健康发展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办发〔2011〕38号）的规定，农产品批发市场用地作为经营性商业用地，应严格按照规划合理布局，土地招拍挂出让前，所在区域有工业用地交易地价的，可以参照市场地价水平、所在区域基准地价和工业用地最低价标准等确定出让底价。依据体经字〔2016〕646号文件的规定，在符合生态环境保护要求和相关规划的前提下，对使用荒山、荒地、荒滩及石漠化土地建设的冰雪项目，出让底价可按不低于土地取得成本、土地前期开发成本和按规定应收取的相关费用之和的原则确定。依据发改综合〔2018〕1465号文件的规定，对使用“四荒地”及石漠化、边远海岛建设的乡村旅游项目，出让底价可按不低于土地取得成本、土地前期开发成本和按规定收取相关费用之和的原则确定。	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产业用地政策实施工作指引（2019年版）》	长期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资源利用科 0434-3253396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30	在建工程抵押项目“按套拆分”实施注销登记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降低成本	企业	已办理在建工程抵押的商品房，允许开发企业在符合按套拆分登记条件下，经银行同意对原抵押物及担保的债权陆续清偿，办理注销登记。	《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12/31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0434—323240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31	盘活地下室、车位资产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降低成本	企业	对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并已办理《不动产证书》（土地使用证）的地下室、地下车位，经人防部门确认，依申请办理抵押登记；符合规划、人防要求下，有明确界址点的地下车位可以申请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	《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12/31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0434—323240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32	房地产开发项目实行“分栋”（期）验收、“分栋”办理首次登记。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房地产开发企业	房地产开发项目实行“分栋”（期）验收、“分栋”办理首次登记。已经完成工程建设的部分建筑物并符合规划配套要求的情况下，可分栋进行规划核实和竣工验收。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年5月10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核实服务科 0434-324177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6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33	鼓励开发利用地上地下空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税费减免	金融扶持	企业	对使用地下空间的结建房地产开发项目，地下空间出让价格按照现行基准地价文件公布的地下空间基准地价确定，不再进行评估收取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四政办名电〔2024〕3号)	长期	自然资源局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资源利用科 0434-3253396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34	免缴人防工程土地出让金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税费减免	金融扶持	企业	经人防办认定的人防用地，不收取土地出让金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四政办名电〔2024〕3号)	长期	自然资源局、四平市人防办	四平市自然资源局资源利用科 0434-32533967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35	应建防空地下室的民用建筑(关于支持汽车文旅等产业项目降低防空地下室配建比例)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	1、工业及汽车制造业；2、文旅项目；3、农产品加工业和食品产业；4、人才公寓项目；5、养老和残疾人项目。	吉林省人民防空办公室文件(吉防办发[2021]67号)	长期	四平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四平市人防行政审批办 18204342699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36	受灾人员救助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困难救助	受灾困难群众	为本辖区内受灾人员提供必要的食品、饮用水、衣被、取暖、临时住所、医疗防疫等应急救助；对因灾房屋倒塌或严重损坏需恢复重建的无房可住人员，因次生灾害威胁在外安置无法返家人员，因灾损失严重、缺少生活来源的受灾人员进行过渡期生活救助；及时核定本辖区内居民住房恢复重建补助对象，并给予资金、物资等救助；为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当年冬季、次年春季遇到基本生活困难的受灾人员提供基本生活救助。	《吉林省自然灾害救助办法》	长期	四平市应急管理局	受灾群众所在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和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政务服务热线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37	农机购置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国家级	政策支持	农业生产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	按照“自主购机、定额补贴、先购后补、县级结算、直补到卡（户）”方式对购买纳入吉林省农机购置补贴目录的农机具给予相应补贴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	2024年—2026年	四平市农业农村局	市农业农村局农机科 0434-3625790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38	肉牛屠宰量倍增奖补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p>(一) 支持屠宰加工企业贷款融资。对农产品加工(涵盖肉牛屠宰加工)项目年度新增生产性固定资产贷款,按照分档递进原则,设立1000万元和5000万元以上2档,分别按1%和1.5%的贴息率给予贴息补助,每户企业连续贴息2年,单户企业累计不超过1000万元;对省级及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在省级政策性担保机构新增担保贷款的,按照0.5%的担保费率给予补助。政策执行期暂定2年。</p> <p>(二) 支持屠宰企业增产扩量。支持屠宰企业屠宰本地育肥牛,对年度新增屠宰量1千头(含)以上的企业,分四档给予奖励。第一档,对年新增屠宰量1千头(含)以上、1万头以下的,给予每头200元奖励。第二档,对年新增屠宰量1万头(含)以上、3万头以下的,给予每头300元奖励。第三档,对年新增屠宰量3万头(含)以上、5万头以下的,给予每头400元奖励。第四档,对年新增屠宰量5万头(含)以上的,给予每头500元奖励。执行期暂定2年,第1年结束后根据政策效果评估决定是否调整。</p>	吉林省畜牧业管理局吉林省财政关于印发全省肉牛屠宰量倍增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吉牧联发[2024]3号)	2024年-2025年	畜牧部门和财政部门	市农业农村局畜牧业科 0434-3626353	<p>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p> <p>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p>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39	设施园艺发展项目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农业生产	经营主体 (企业或个体户)	<p>1.新建集中连片规模园区按棚室面积划分为四级，按照逐级递增补助比例的原则，先建后补，多建多补。其中，一级园区（棚室面积 30-49 亩），新建每亩高效标准化日光温室补助 13000 元、土堆温室补助 9000 元、塑料大棚补助 5000 元。以一级园区为基准，二级园区（棚室面积 50-69 亩），补助比例上浮 50%；三级园区（棚室面积 70-99 亩），补助比例上浮 100%；四级园区（棚室面积 100 亩以上），补助比例上浮 200%。2.单个园区新建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和标准化塑料大棚达 300 亩以上的，温室按照 5 万元/亩予以补助，塑料大棚按照 2 万元/亩予以补助。单个园区新建高效节能日光温室和标准化塑料大棚达 500 亩以上的，温室按照 6 万元/亩予以补助，塑料大棚按照 2.5 万元/亩予以补助。</p> <p>3.支持建设标准化育苗中心和老旧育苗中心提质增效，要求占地面积 5000 平方米以上，新建育苗中心— 53 一心育苗能力 1000 万株以上或老旧育苗中心改造后育苗能力 1000 万株以上的。采取先建后补方式，每个项目县补助 400 万元，补助资金不超过投资总额的 30%。补贴资金由项目县（市、区）包干使用，自主确定投资建设主体的补助标准。</p>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下发 2024 年吉林省省级乡村振兴专项资金(农业部分)项目实施方案(指南)的通知 吉农计财发〔2024〕1 号	2024.1-2024.12	省财政厅 省农业农村厅	市农业农村局特产科 0434-3624690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40	养老（孤残儿童）护理员奖励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个人	在本市依法登记并经民政部门备案、且安全规范达标的养老机构（含社区养老服务机构、下同）、儿童福利机构内专职从事养老（孤残儿童）护理服务工作的，且与其入职的养老机构、儿童福利机构签订劳动合同并按规定缴纳社会保险、且当年在职的人员（兼职和管理人员不在奖励制度范围）	关于印发《四平市养老（孤残儿童）护理员奖励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四民发〔2023〕16号）	2023年6月30日-长期	四平市民政局	四平市民政局社会福利科 0434—3266403 四平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1	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务服务	科技创新	企业	按照四平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对符合认定条件企业给予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	关于印发《四平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四工信科技联〔2022〕242号）	长期	四平市工信局、四平市发改委、四平市科技局、四平市财政局、四平海关、四平市税务局	四平市工信局信息科技科 0434—3266697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2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专项资金围绕“一主 六双”高质量发展战略布局，聚焦工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引导支持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六大工程”等重点任务和重点领域建设，着力提升全产业链水平，围绕建链、强链、补链、延链、融链，保障与企业项目建设相关的支出，集中资金解决发展中的短板和突出问题。落实省委省政府支持产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等相关决策事项。	关于印发《吉林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吉财产业〔2021〕1056号）	专项资金从2021年开始设立,执行期限为5年。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吉林省财政厅	四平市工信局投资规划科 0434—3267102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3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43	省级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专项资金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综合采取贷款贴息、事后奖补和担保费补助等方式，对企业“智改数转”项目建设、企业上云用平台和智能制造系统解决方案供应商给予支持。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吉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制造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2023-2025年）〉奖补政策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吉工信办联〔2023〕36号）	政策有效期至2025年底。	吉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吉林省财政厅	四平市工信局投资规划科 0434-3267102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4
44	异地参保人员特药待遇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社会保障	异地就医参保人员	符合特药使用条件的异地就医参保人员，各地应按照“参保地待遇，就医地管理”的原则进行特药待遇备案和支付，并可根据实际情况及其待遇规定允许其首次使用特药治疗后补办备案。省内异地特药待遇给付要实现就医地备案并即时结算。省外异地特药待遇给付，在支持直接结算省份的，要实现直接备案，即时结算；在不支持直接结算省份就医的，由参保地备案后给予报销。	《吉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双通道药品”管理工作的通知》（吉医保发〔2023〕29号）	长期	四平市医疗保障局	0434-12393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5	双通道药品管理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社会保障	所有参保人员	“双通道药品”保障对象为我省城镇职工及城乡居民参保人员中符合政策规定的患者。参保人员住院时发生的“双通道药品”费用，基金按住院费用予以支付；“双通道药品”定点医疗机构门诊、定点零售药店发生的费用，参照门诊特殊疾病予以支付。参保人员个人自付部分的费用，先由个人账户资金支付，不足部分由个人补充支付。异地购药费用，可按异地就医及参保地相关规定享受待遇。已由基金会、慈善总会等慈善机构或企业提供无偿供药的费用，医保基金不予支付。	《吉林省医疗保障局关于进一步优化“双通道药品”管理工作的通知》（吉医保发[2023]30号）	长期	四平市医疗保障局	0434-12393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46	异地就医办理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社会保障	异地就医参保人员	1.对已在就医地工作或居住的，办理异地就医备案只要求其提供就医地居住证明。2.取消长期异地就医人员一个自然年度申请居住地和参保地就医变更登记2次的限制。3.全面取消异地就医参保(合)人员向就本医疗保险经办机构或定点医疗机构提交纸质业务登记单环节。	《关于进一步规范异地就医经办管理的通知》（吉医保办[2018]6号）、关于印发《吉林省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经办规程》的通知（吉医保规[2023]4号、关于印发《吉林省医疗保险异地就医管理办法》的通知（吉医保规[2022]31号）	长期	四平市医疗保障局	0434-12393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7	免费刻章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务服务	降低成本	企业	为新开办企业免费刻制企业公章、财务专用章、企业法人章、发票专用章、合同专用章五枚印章。	《四平市全面提高企业登记效率实施方案的通知》（四政办函〔2020〕31号）	2020年-长期	四平市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咨询电话 0434-5181234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8	免费邮寄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务服务	降低成本	企业、个体工商户、个人	为办理业务的企业、群众提供办件结果免费双向寄递服务。	四平市人民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实施“警医邮”便民服务措施工作方案》的通知（四政协调办〔2018〕1号）	2018年-长期	四平市政务服务和数字化建设管理局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咨询电话 0434-5181234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49	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公共安全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	推行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告知承诺制，规范办理程序；不采用告知承诺方式办理的，现场检查由10个工作日压缩至5个工作日完成。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吉林省2024年营商环境优化重点行动方案的通知（吉政办发〔2024〕2号）	长期	四平市消防救援支队	四平市消防救援支队法制与社会消防工作科 0434—221802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50	高效办成一件事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国家级	政务服务	时限缩减	经营主体	对于“高效办成一件事”事项清单中的公证事项，只要法律关系明确、事实清楚、无争议，当事人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真实，符合法定受理条件，应当实现让当事人只跑一次公证机构就能办好公证。	《关于在公证行业推动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的通知》（司公通〔2024〕6号）	长期	四平市英城公证处	四平市英城公证处 0434-3657062、四平市司法局 0434-3657028、市政 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 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 举报电话 0431-12342
51	法律援助便民服务“百千”工程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或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社会保障	个人	为基层群众提供便捷法律援助服务	《吉林省司法厅关于印发〈全省司法行政系统落实省委省政府民生实事开展法律援助便民服务“百千工程”方案〉的通知》（吉司发〔2024〕1号）	长期	四平市法律援助中心	12348	市司法局公共法律服 务管理处 0434-3657043
52	首违不罚	即申即享	1.线上 “12123” APP 2.线下四平市政务服务 中心	省级	政务服务	科技创新	个人	1、不按规定停车； 2、在禁止鸣喇叭的区域或者路段鸣喇叭的； 3、通过路口遇停止信号时，停在停止线以外的； 4、驾驶中型以上载货汽车在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超过规定时速未达到20%的； 5、驾驶中型以上载客载货汽车、危险物品运输车辆以外的其他机动车行驶超过规定时速未达20%的； 6、在城市快速路以外的城市道路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 7、在城市以外道路不按规定车道行驶的； 8、其他可以教育警告的轻微交通违法行为。	公安部交管局《关于转发〈交警系统该禁止发工作“六项措施”〉的通知》	长期	公安局交 管支队	四平市公安局交管 支队指挥中心服务 热线 12123	四平市公安局交管支 队指挥中心服务热线 12123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53	研学旅游促进行动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建立吉林省研学发展联席会议制度，出台中小学研学实践收费政策，把研学旅行纳入中小学教育教学计划，灵活安排研学旅行时间，与综合实践活动课程统筹考虑，一般安排在小学四至六年级、初中一至二年级、高中一至二年级。建设 500 个研学实践基地，100 个研学旅行基地，评定 50 个省级研学实践精品课程、50 个省级研学旅行精品课程。对省级及以上研学旅行基地，给予一次性奖励 5 万元；对省级研学旅行精品课程，给予一次性奖励 1 万元。	《吉林省旅游万亿级产业攻坚行动方案（2023-2025 年）》（吉发[2023]19 号）	2023-2025	四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四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资源开发和产业发展科 0434—326003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54	全域旅游示范区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对新评定的国家和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分别一次性最高奖补 500 万元、100 万元。	《吉林省扶持涉旅企业奖补细则》	2023-2025	四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四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资源开发和产业发展科 0434—326003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55	支持绿氢制取企业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对年产绿氢 100 吨以上（含 100 吨）的项目，以首年每公斤 15 元为标准为基数，采取逐年退坡的方式（第 2 年按基数的 80%、第 3 年按基数的 60%），连续 3 年给予补贴支持，每年最高补贴 500 万元。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氢能产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吉政发〔2022〕22 号）	长期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	市发改委能源科 0434-326630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56	对文娱活动给予资金奖励,推动演出活动进商圈、进景区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企业	优化审批流程,加强安全监管和服务保障,增加电影节、戏剧节、音乐节、艺术节、动漫节、电音节、演唱会等大型文娱活动供给。凡在非专业演出场馆举办单场售票3000人至1万人的营业性演出活动,按演出举办单位单场售票收入的2%奖励;单场售票1万人以上的营业性演出活动,按演出举办单位单场售票收入的3%奖励。每年引入俄罗斯等国外高质量演出20场以上,对其中采取商业化运营的,按照售票收入的5%奖励。所有演出活动奖励,均由省、市两级财政按照1:1的比例分担,其中,省级承担部分在省级旅游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统筹解决。举办“精彩夜吉林”演出活动150场,组织文艺院团进商圈、进景区驻场演出活动400场,拉动消费人气、提升消费体验。	吉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吉政办发〔2023〕23号)	2023-2025	四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四平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资源开发和产业发展科 0434—3260032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57	扶持承接转移优势产业项目。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企业	从2024年起连续5年,省财政从中央东北振兴专项转移支付中每年安排不超过3亿元,专项用于承接转移优势产业项目建设,综合考虑项目质量、就业贡献等相关因素,采取竞争性评审方式支持。(3亿元平均分配与辽源市、通化市、四平市、梅河口市承接优势产业项目)	支持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若干政策举措	2024年—2028年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区域科 0434-3267028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58	企业满足当年省级上市奖补条件就能享受上市奖励政策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企业	鼓励企业上市。对落户示范区的转移企业,其总部和主营业务均在示范区且在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北交所成功上市的,省级对符合条件的企业给予单户最高1000万元奖励,示范区政府给予一定额度奖励。	支持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若干政策举措	长期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区域科 0434-3267029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59	实行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年期限和租赁制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企业	落实产业用地政策，可采取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弹性年期方式供应，满足示范区产业项目用地需求。申请分期缴纳并出具承诺书的企业，首次缴纳比例不低于全部土地出让价款的50%，分期缴纳期限原则上不超过一年。经当地土地出让协调决策机构集体认定，特殊项目可以约定在两年内全部缴清。	支持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若干政策举措	长期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区域科 0434-3267030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 督导考评科 0434 —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 举报电话 0431 —12342
60	我省除居民(含执行居民电价的学校、社会福利机构、社区服务中心等公益性事业用户，下同)、农业之外的所有工商业用户均可参与电力市场交易。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企业	推动示范区企业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建设中小企业自发自用分布式清洁能源。	支持吉西南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若干政策举措	长期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区域科 0434-326703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 督导考评科 0434 —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 举报电话 0431 —12342
61	强化工商业用电服务保障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个人	供电部门开辟办电“绿色通道”，降低客户办电成本，实施线路设备智能化管理，提高供电可靠性。全力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全力推进政企信息共享，全力推进水电气热联合服务	《四平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告》(吉政明电〔2022〕11号)	2022年1月起	市发改委、四平供电公司	四平市发改委能源科 3266369 四平供电公司 3192023 四平市政务服务热线 0434—12345 四平市政务服务中心政策服务专区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 督导考评科 0434 —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 举报电话 0431 —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62	支持省级特色产业小镇主导产业培育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业发展	符合条件的省级特色产业小镇建设项目	运用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新型城镇化建设）对符合条件的省级特色产业小镇建设项目予以资金扶持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告	长期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农村和城镇发展科 0434-3266808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63	申报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支持服务业企业发展（告知类）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服务业	企业	对新认定的省级服务业集聚区，可给予一次性不超过 100 万元资金奖励用于集聚区内公共服务平台和基础设施项目建设。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公布政府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告》（吉政明电〔2022〕11 号）	长期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社会发展科 0434-326683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64	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产教融合	企业	产教融合型试点企业申报范围、申报条件、申报方式、享受的支持政策等事宜，按照《吉林省发展改革委 教育厅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关于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建设培育有关工作的通告》执行。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公布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告》	长期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社会发展科 0434-326683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65	低价收入群体执行原供水价格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税费减免	困难救助	个人	为确保低收入群体基本生活水平不因调整水价而降低，由相关部门确认的低保户和特困户仍然执行原供水价格 2.30 元/立方米，暂不执行阶梯水价制度。	关于调整城区自来水和水库原水价格的通知《四发改价格字〔2019〕191 号》	长期	四平市水利局	5070503	5070503
66	部分非居民用户执行居民生活用水价格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税费减免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个人	为了支持养老服务、社会福利和教育等行业健康发展，根据国家、省及市政府相关政策，养老机构、教育机构、社会福利机构及宗教场所等非居民类的生活用水执行居民生活用水价格，年用水量不超过 180 立方米（含 180 立方米）部分执行居民第一级水价，超过 180 立方米部分均执行居民第二级水价。	关于调整城区自来水和水库原水价格的通知《四发改价格字〔2019〕191 号》	长期	四平市水利局	5070503	5070503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67	取水审批实行容缺受理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产业发展	经营主体（企业或个体户）、个人	取水审批实行容缺受理，允许企业在除取水许可申请书、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表）以外，其他申请材料短期内能迅速补齐的，申请人可以先行提起申请。水行政主管部门将予以受理并履行审查程序，允许申请人自受理之日起13个工作日内，审批结束前补正。	吉林省水利厅关于公布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告	长期	四平市水利局	5188064	5188064
68	评聘科技创业导师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省级	政务服务	科技创新创业	企业	评聘科技创业导师。为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创业者提供创业辅导服务。	关于公布吉林省科学技术厅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知	长期	四平市科学技术局	四平市科学技术局人才与基础研究科 0434-5022413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0431-88932119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69	支持企业申报科技奖励	即申即享	线上办理+线下办理	省级	政策支持	科技创新	企业	支持企业申报科技奖励。逐步增加吉林省科学技术奖中企业获奖比例。	关于公布吉林省科学技术厅为企业办实事清单的通知	长期	四平市科学技术局	四平市科学技术局人才与基础研究科 0434-5022413	吉林省科学技术厅 0431-88932119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70	发放非四平户籍购房人购房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个人	对非四平户籍购房人按照发放购房补贴的方式给予支持。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 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年12月31日	四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四平市城市房屋建设服务中心办公室 0434-5015130 四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0434-326901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71	发放购房贷款贴息和补贴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个人	对符合条件的购房人按照发放购房贷款贴息和补贴的方式给予支持。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通知 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年12月31日	四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四平市城市房屋建设服务中心办公室 0434-5015130 四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0434-326901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境督导考评科 0434-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举报电话 0431-12342

序号	事项名称	受理方式	办理途径	政策层级	服务类别	主题分类	服务对象	政策要点	政策依据	享惠时限	服务部门	咨询途径	投诉渠道
72	支持高校毕业 生在本市购房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个人	对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购房人按照发放 购房补贴的方式给予支持。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 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 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 通知 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年12 月31日	四平市住 房和城乡 建设局	四平市城市房屋建 设服务中心办公室 0434-5015130 四平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办公室 0434-326901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 境督导考评科 0434 —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 举报电话 0431— 12342
73	支持二、三孩家 庭购房	即申即享	线下办理	市级	政策支持	资金奖补	个人	对符合条件的二孩、三孩家庭购房人按照 发放购房补贴的方式给予支持。	四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四平市进一步 促进房地产行业平稳健 康发展系列支持政策的 通知 四政办明电〔2024〕3号	2024年12 月31日	四平市住 房和城乡 建设局	四平市城市房屋建 设服务中心办公室 0434-5015130 四平市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办公室 0434-3269011	四平市政数局营商环 境督导考评科 0434 —3650232 吉林省营商环境投诉 举报电话 0431— 12342